

中國古代
改革家

顧 奎 相 澹 著
陳

遼寧
人民出版社

中国古代改革家

顾奎相 陈 浣 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沈阳

序 言

在中华民族的整个历史进程中，不断回响着改革家坚定有力的脚步声。他们不畏艰险，锐意进取，推动着历史车轮滚滚向前。从某种意义上说，中华民族的历史也是一部改革史。今天的中国是昨天的中国的继续，当一场规模空前的、意义巨大的改革正席卷中华大地的时候，回顾一下昨天的改革史将有助于我们的步伐迈得更加稳健、更加迅捷。这就是我们要将本书献给我们这个伟大的时代的因由。

一部改革史，是与许许多多改革家的个人活动紧密相关联的，是他们的改革实践构成了我国古代社会在一次接一次的社会变革当中由低级向高级、由简单向复杂、由落后向先进不断发展的历史。每当社会转折的关键时期或国家危难的紧急关头，是改革家挺身而出，肩负起历史的重任，力行改革，顺应了时代的要求，挽救了国家的危机。比如春秋战国时期，我国古代社会经过长期的发展，生产力水平进入一个新的阶段，与旧有较低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奴隶制生产关系已成为新生产力发展的障碍，社会变革势在必行。这时，管仲在齐国实行了“相地而衰征”的改革，子产在郑国进行“作封邱”、“作丘赋”的改革，李悝在魏国实行“尽地力之教”的改革，商鞅在秦国实行废井田、开阡陌的改革，等等，建立起新的土地制度和赋役制度，与新生产力水平相适应，促进了生产的迅速发展，逐步完成了由奴隶制到封建制过渡的社会变革。桑弘羊、刘晏、杨炎和张居正等人则是在王朝的统治出现危机，面临着政治局势不稳、经济趋于崩溃的边缘之

时，进行政策和制度的大胆厘正和变通，力挽狂澜，维护了国家的安定和发展。再如嬴政、杨坚、赵匡胤、朱元璋、玄烨等帝王力行改革，为创造统一王朝繁荣昌盛的局面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当然，这些改革家无疑是当时社会统治阶级的利益的代表者，改革的根本目的是为了巩固他们的统治。我们肯定他们在历史发展进程中的突出作用，是因为他们的思想行动反映了当时时代的要求，代表了当时国家的利益，也就是我们中华民族进步发展的利益。从大的范畴来讲，从特定意义上讲，也是对人民有益的。

古代改革家的活动是前后相承的，他们个人的思想和行为实际上体现了封建社会各项制度和政策的发展过程，从政治、经济等各个方面基本完整地反映了整部封建社会发展的历史。以政治制度而言，在春秋战国时期齐、魏、赵、秦等各国地主阶级专政的封建政权确立的基础上，秦始皇嬴政建立了全国统一的中央集权制度，经过杨坚、赵匡胤、忽必烈、朱元璋等帝王不断的改革，日益加强，形成了高度发展的君主专制中央集权制度，封建制也由盛而衰，进入封建社会的末期。再就经济制度而论，以赋役制为例，从管仲实行“相地而衰征”制度开始，以实物税制取代了劳役税制，这是征收田赋的开始。此后，各诸侯国大都先后进行了类似的改革。秦始皇统一全国以后，赋役制度也统一了。汉代实行分别征收田租和人头税的办法，到北魏拓跋宏实行均田制以后，正式演变为“户调制”，以户为单位征收赋税。唐朝前期，又发展为以丁为征收单位的租庸调制。在此之前，农民除向政府交纳赋税之外，还要服徭役，这时改为以庸代役，劳役负担开始转变为实物形式。唐朝后期，由于均田制的破坏，租庸调制失去了实行的基础，杨炎进行改革，废除租庸调制，实行两税法。前此赋税的征收一直是不分贫富、同等负担的，两税法改变了这种状况，开始按每户财产和田地的多少征收不同的赋税，并且，实物税也改变为货币税为主，标志着赋役制度史上的一次大进步。直到明代，张居正推行“一条鞭”新税法，两税法才被取替。

“一条鞭”法是赋役制度的又一次重大改革，所有田赋、劳役及各种杂税都归并到一起，按田地多少摊派税额，较以前简化了征缴手续。到了清代，针对人口增加，土地不变的情况，康熙帝玄烨又规定“滋生人丁永不加赋”，全国劳役税（即丁银）额固定不变。到他的儿子雍正帝胤祯时，正式演变为“摊丁入地”制度，丁银和田赋都按田亩征收，赋役合而为一了。可见，了解古代改革家的事迹，可以掌握古代历史发展的基本线索。这也是我们在写这本小书时选取篇目的基点。当然本书的篇幅有限，我国古代改革家的行列并不仅仅是书里提到的有限数字。我们在这个基点上的选取也只是其中比较重要的、典型的，作一粗略介绍。愿我们的读者能通过本书对我国古代的改革家和我国古代社会有一个概略的、然而比较清晰的了解；如能从这了解当中受到某些启迪，得到些许益处，这将是我们所感到欣慰的。

从这样一个愿望出发，我们在向读者介绍改革家事迹的过程中，同时注意对有关改革的共性问题的认识作适当的阐述，这里进行一下简要的概括，以期与读者有所交流。

首先是关于改革的历史作用问题。历史事实无可辩驳地证明，改革家的业绩是辉煌的、不朽的。他们在社会的各个方面不断创新，让文明战胜野蛮，让进步取代落后，为社会不断向更高级的阶段迈进搭好一级级阶梯。在我国古代，封建制度从奴隶制度的母体中脱胎而出，正如前面所述，是管仲、子产、魏斯、商鞅等许多春秋战国时期的改革家顺应时势的要求，分别地、逐步地实行新的政治、经济制度，稳固了封建地主和自耕农的土地私有制，建立了新兴地主阶级专政的中央集权制政权，奴隶制便在封建制这个新生命的不断成长中死亡。再从每一方面具体制度来看也是如此。是改革家们大胆的改革行动、现实的改革方案使之日趋完善，前面已经提及的重要经济制度——赋役制就是一例。从“相地而衰征”到“摊丁入地”，赋税的形式从劳役税发展到实物税，再发展到货币税，体现出封建经济的日益发展；赋役的摊

派由以人户为单位发展到以财产为标准，逐渐趋于原则上的相对合理化；赋役的征收则由人口税、土地税、劳役等项单独分征发展到合而归一，表明了管理方式上的进步。再以地方行政制度为例，从秦朝统一政权建立以后，嬴政废弃了由国王分封子弟各据一地的分封制，而实行郡、县制，由中央直接统辖各地；魏、晋、南北朝时期改为州、郡、县三级机构；到隋文帝杨坚废除了郡，实行州、县制，又恢复了两级机构。唐朝时，为加强对边境地区的管辖，设置藩镇，形成新的割据势力，造成对中央集权制的威胁。宋朝建立，太祖赵匡胤废除了藩镇制度，而改置州、府、军、监等一级机构，下属县，基本上仍是比较便于管理的州、县两级制。随着国家疆域的扩大，元世祖忽必烈创立行省制，除山东、山西、河北地区中央直辖外，其余全国分为十六行政区，称行中书省，简称行省，下设道、路、府或州、县。这一地方行政管理体制上的改革是在原来郡（州）、县两级制基础上的发展，更有利于加强中央集权和国家统一，地方行政机构趋于完善了。此后，明、清两朝一直沿用此制，并且也奠定了今天行省制的规模。不妨再从选官制度在改革过程中发展完善的情况来看看改革的作用。在封建制以前的奴隶制时代，无所谓选官制度，官吏都是奴隶主贵族世袭分封的。在春秋战国时期，随着新兴地主阶级势力的发展，管仲、商鞅等人的改革废除了这种“世卿世禄制”，按军功的大小定官爵的高下，开始了官吏的选拔制度；发展到魏、晋、南北朝时，曹操创立“九品中正”选官制度，被世家大族垄断了荐举权，形成“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的局面，堵塞了中小地主知识分子政治上求进取的道路，也妨碍了国家选用人才，影响了官吏队伍的质量。于是，到隋朝建立，杨坚便废除了这一制度，创行科举制，为统治者广泛选拔人才开辟了一条最为便利有效的途径。因此，这一制度愈益发展，近代社会还沿用了—一个时期，直到清光绪三十一年才被废止。可以说，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社会每一个方面的制度和政策无一不是在改革

家“鼎新革故”的变革中发展完善起来的。

改革的另一重要历史作用是使社会生产关系得到调整，缓和了阶级矛盾、民族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为社会发展创造一个较为安定的有利环境，使国家在一个时期内迅速强大、发展起来。在分裂混战的春秋战国时期，这一点表现得特别明显，哪一个诸侯国能进行改革，哪一国就强大起来，小则可保自立于强邻之间而不受侮，如郑国子产改革就是突出的例子；大则称霸诸侯，为一时之雄，春秋五霸、战国七雄无一不是在改革中强大起来的。统一的王朝也是如此，比如杨坚在当政之后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革宣帝（北周皇帝宇文赟）苛酷之政，更为宽大”，“躬履节俭”，轻徭薄赋，修订刑法，“以轻代重，化死为生”，减轻了对人民的剥削和压迫，“中外悦之”，周宣帝时期“内外恐惧，人不自安”的局面改变了，于是社会生产得到发展。从开皇九年（589年）到大业五年（609年），二十年间全国耕地面积大约增加了二倍。粮食产量也大大增加，各地建立不少仓库储粮，还形成了“府藏皆满，无所容，积于廊庑（外）”的情形，在杨坚统治的末年，“天下储积得供五、六十年”。社会物资如此丰足说明了生产发展是多么迅速，幅度是多么大。尽管经过隋朝后期炀帝的大肆挥霍和末年战乱的破坏，这大量的财富积累也没有全部消耗尽。在改革苛政、发展生产的同时，杨坚还改革了行政制度，在中央实行三省六部制，在地方上恢复郡、县两级制，由中央直接选派地方官吏，等等，使中央集权制统治有所加强。这些经济、政治方面的改革和整顿成就，都为后来唐朝时期的繁荣强盛打下了基础。再如明朝张居正改革民族政策，与土默特蒙古首领俺答汗建立友好关系，解决了蒙汉两个民族之间长期的矛盾冲突，换得了几千里长城线上一个较长时期内的安宁，国家赢得了进行内政改革，匡正时弊，挽救统治危机的时间，终于扭转颓势，出现复兴的局面，社会又一度繁荣昌盛。

再有，实行经济制度的改革是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往往是

在国家经济形势出现危机的时候，改革家及时地针对当时经济政策的弊病，提出切实有效的改革方案。差不多每一次经济改革都带来了经济的繁荣，使国家得以克服财政困难，渡过危机而强盛起来。比如汉武帝刘彻即位后，大兴征伐，扩张国势，国家资财大量消耗，出现了“县官（官府）大空”的情况，国家财政面临崩溃的危机，农民在沉重的赋役负担下贫困破产，而权贵富商却趁机掠夺，兼并土地，更加剧了阶级矛盾，国家处在穷困和动荡之中。桑弘羊就在这种情况下担当起理财的重任，实行算缗告缗、整顿币制、屯田、盐铁官营、均输平准、酒类专卖等一系列新的理财措施，在恢复国家的财力，保证巨额的财政开支上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民不益赋，而天下用饶”，保证了巩固边防的对外战争的胜利。不能不说桑弘羊的改革对汉王朝的强大是起了重大作用的。还有刘晏，当“安史之乱”国家危难之际出任理财官，改革漕运、盐法、币制，平抑物价，经过一系列的整顿，解除了财政危机，使王朝得以平安渡过困难时期，稳定下来。

改革还有一个重要作用，就是促进和维护了我们这个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发展。我们国内各民族是在改革中互相学习，彼此取长补短，凝聚成中华民族这个牢固的共同体，共同为统一国家的发展作出贡献的。鲜卑族改革家拓跋宏积极推行汉化政策，接受汉族先进文明的影响，大力促进了民族融合；藏族改革家松赞干布积极要求和唐王室通婚，模仿唐朝制度进行社会改革，成为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蒙古族改革家忽必烈、满族改革家玄烨所进行的改革也都缓和了民族矛盾，加强了国家的统一；汉族改革家嬴政、杨坚、李世民、赵匡胤、朱元璋等人，在四分五裂的形势下统一全国，并且进行全面的改革巩固和加强统一，维护了大一统局面的长期延续。

另外，古代改革家所进行的思想作风方面的改革也是值得提出和重视的。李世民就是这方面的典范。他在自觉纳谏和广泛拔用贤才两方面所表现的思想作风带着一定的民主色彩，是对封建

君主专制作风的有力改革。而正是这种作风的改革，对“贞观之治”的出现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使统治集团内部比任何时候都稳定和一致，从而保证实施有利于社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使封建制度的积极方面作用较为有效地得到发挥。这种作风的改革也是李世民所以成为历史上有名的贤君的重要原因。其实，凡较有成就的改革家大都在这方面有所作为，思想作风多是比较开明的。所以说，思想作风的改革实在是改革史上不容忽视的一方面重要内容。

再一个问题就是对改革的成功与失败的认识问题。历史上的改革有成功，也有失败，但从根本上讲，成功是历史的必然。因为改革是适应新的政治、经济形势的需要，厘正旧制度中已经落后于新形势的不合理部分，对社会诸方面关系起调节作用，代表了社会进步的要求，是符合历史发展趋势的，所以，它必然成功。失败只是暂时的、偶然的。一次改革既或是当时失败了，甚至改革家本人在旧势力的猖狂反扑下献出了生命，但他的精神不死，他的业绩永存，必然为后来的改革家所继承和发扬。以人们所熟知的商鞅为例，虽然他最后惨遭车裂酷刑，为改革而献身，但“其法未败”，他所实行的耕战政策、承认土地私有等等变法措施，不仅在秦国继续实行下去，而且为秦朝统一全国以后沿用。直到宋朝，改革家王安石还高度赞扬商鞅，说“今人未可非商鞅，商鞅能令政必行。”再如王安石变法，虽然他本人被罢了官，新法也被全部废除了，但是在历史上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后来的改革家，如清代梁启超等人就曾深入研究王安石的改革，“鉴其利害得失，以为知来视往之资”。王安石的一些变法措施也被后人部分地效仿，如青苗法、市易法中的粮食平糶法（丰收年国家平价收购粮食，到粮荒时平价卖给农民），在抗日根据地就曾实行过。可以说，几乎每一次改革都留下了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不能由改革家个人的不幸结局来简单地认识改革的成败。就是改革家个人的结局也绝非都是不幸的，功成名就的幸者也大有

人在。如魏斯、嬴政、杨坚、李世民、松赞干布、柴荣、赵匡胤、忽必烈、朱元璋、努尔哈赤、皇太极、玄烨等等。不是帝王的幸者也有，如管仲、子产、姚崇等。所以，不能说改革家都没有好下场。

当然，古代的改革“人存政举，人亡政息”的现象是常见的，这正是造成改革暂时失败的一个重要原因。它告诉我们，改革的成功有几个必不可少的条件：首要一点是必须有最高领导层的支持，改革家本人必须有职有权，才能保证改革方案的实施。从历史上看，凡是帝王亲身主持或全力支持的改革基本上都是成功的，而且帝王亲身主持的改革政策往往还能在他的后继者所继承。象秦始皇嬴政、魏孝文帝拓跋宏、隋文帝杨坚、唐太宗李世民、宋太祖赵匡胤、元世祖忽必烈、明太祖朱元璋、清圣祖玄烨等人主持的改革，无一不是成功了的，他们所创建的许多法令措施，都为后继者所承袭不变。相反，改革如果没有帝王的支持，就寸步难行，甚至迅速失败。王安石变法之所以能够雷厉风行推行全国，就是因为有宋神宗的坚决支持，后来神宗态度动摇了，王安石便在朝中难以安身，变法也停止不前了；神宗死后，反对变法的高太后当权，新法就被全面废除了。这个典型的例子就充分说明改革必须有当权者的支持才能进行。

其次，改革家本身坚定不移的奋斗精神是改革成功的关键因素。改革是一场新与旧、落后与进步之间尖锐的斗争，遇到阻力是不可避免的，而且这种阻力还往往相当强，所以，如果改革者本身有稍许犹豫或软弱的表现，就势必在反对势力面前败下阵来，改革就绝难成功。王安石变法是如此，虽然他初期力排众议，坚定了神宗的改革决心，使改革得以全面铺开。但当反对的声浪越来越高，神宗也动摇了的时候，王安石在困难面前也气馁了，辞去了宰相职务。虽然由于形势的需要，他很快又复职了，但在愈益不利的形势下，他又第二次辞职，终于退出了政治舞台。当然，王安石变法的失败另有多种原因，但和他本人特别是

神宗的态度不够坚定有很大关系。再看范仲淹改革，这个问题就更明显了。当改革遭到反对时，范仲淹没有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设法消除反对者对宋仁宗的影响，使仁宗对改革也产生了怀疑。当反对派进一步制造谣言对改革派进行攻击的时候，范仲淹不但没作任何努力揭露他们，反而畏缩了，退让了，结果，改革半途而废。这是多么沉痛的教训！只有不顾一切地为成功而勇敢奋战的斗士才能有所成就。就象商鞅和子产那样，面对政敌的诬蔑、攻击、威胁都毫无惧色，而是进行坚决的回击，去战胜他们，到底掀起一场改革的风暴，并将它进行到底。

再次，整顿吏治是改革必不可少的内容。社会危机总是由于政治腐败所造成的，而政治腐败的问题就出在吏治上，吏治腐败使一切无可救药。所以，要改革图强必须整顿吏治，“致安之本，惟在得人”。吏治好坏决定国家的治乱，只有首先把它整顿好，才能保障改革的顺利进行，扭转颓势，挽救危机。事实上，古代改革家对此多有明确认识，他们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都是整顿吏治。如冯太后实行“班禄”，李世民广选贤才，范仲淹“明黜陟”、“抑侥幸”，改革官吏考核、选用制度，朱元璋严惩贪污，张居正实行“考成法”，皇太极重用汉官等等，都是整顿吏治的有效措施。在经济上限制了官吏的搜刮掠夺，减轻了对人民的剥削和骚扰，避免了阶级矛盾的加剧，在政治上使贤能大进，提高了官吏队伍的质量，保证了国家机构正常行使职能，才能有效地治理国家。

还有一点，要将改革进行到底，就必须使政策的连续性有所保证。在封建社会，这个问题在多数情况下只能是留给后人一个教训。因为封建君主制的嫡长子继承法决定了改革家无法选择自己思想路线的继承人。象秦孝公、宋神宗那样，人一死，由于继承人不是改革的支持者，酿成了改革的悲剧。可见，改革的成功与失败，不仅决定于改革家的作用，还决定于统治阶级的继承人对改革的态度。历史经验证明，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培养、任用

那些思想敏锐、站在时代前面的改革志士是至关重要的。

最后，还要指出一点，就是改革家也有失误，这是他们所处的时代和阶级地位决定的。他们的失误虽然会影响改革的成就，但改革以进步战胜落后、文明取代野蛮的主流是不会改变的。当然，历史上的改革是复杂的，有许多具体问题有待于深入研究和探讨。我们这里所提及的几点看法，自知十分浅陋，恳请读者不吝赐教。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我们的师友和编辑部赵洪顺、朱起、马淑媛等同志的热心帮助，谨致以谢意。

作 者

一九八五年十月于沈阳

目 录

序言	(1)
管仲	(1)
子产	(10)
魏斯	(19)
商鞅	(28)
嬴政	(38)
桑弘羊	(51)
冯太后、拓跋宏	(66)
杨坚	(78)
李世民	(88)
松赞干布	(101)
姚崇	(113)
刘晏、杨炎	(125)
柴荣	(139)
赵匡胤	(149)
范仲淹	(166)
王安石	(180)
沈括	(195)
忽必烈	(211)
朱元璋	(221)

张居正 (235)

努尔哈赤 (252)

皇太极 (265)

玄烨 (280)

管 仲

我们中华民族不断进步、发达的历史，是和无数富有开拓精神的伟大改革家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密切相联的。是他们富于智慧、勇于创新，同全体人民一道推动历史车轮滚滚向前，使我们民族由一个高峰向又一个高峰攀登，奔向高度文明。可惜由于早期文字记载的简略，今天追溯这些人物的改革足迹就只能从二千七百多年前的管仲说起。

“三仕三见逐”而不挠

管仲，大约生于公元前730年，死于公元前645年，字夷吾，颖上（今属安徽）人。出身贫寒，年轻时经商为业。走南闯北、接触广泛的商人生活，促进了他对社会的了解，积累了丰富的社会知识，对当时的政治形势和社会弊病有深刻的认识。他是个聪明、有见识的人，并不满足于养家糊口的平庸生活。他看到社会动乱，国家贫弱，人民困苦，立志要作一番事业，立不朽的功名，积极寻找机会实现自己的抱负。他说：“吾尝三仕三见逐于君”。就是他曾几次（这里的“三”并不是固定数，而是多的意思）投奔贵族门下，想要为治国效力，却都被那些高高在上的大人赶了出来。但他不因挫折而气馁，怀着坚定的信念继续努力。

在这个过程中，他深得好友鲍叔的大力帮助。鲍叔和他一起经商，也和他一样怀着远大的志向，所以非常看得起这个志同道合的朋友，见他生活困难，就毫不计较钱财，全力资助他，每次赚了钱，都多分给他。有时，他替鲍叔出主意，但事情却办不

成，鲍叔也不认为他无能，而认为是时机不利。他“三仕三见逐”，鲍叔并不因此小看他，而认为是那些贵族不识贤能。就这样始终信任他的为人，支持他为实现理想而奋斗。管仲深深感动地说：“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鲍子也！”

这时候的中国正处于一个四分五裂的时期，历史上称为春秋时期。名义上全国是周王朝的统一天下，分封给好多个诸侯治理，比如，齐国、鲁国、楚国、燕国、晋国等，一共有一百好几十个。实际上这些诸侯国的侯王各自为政，根本没把周天子放在眼里。周天子没权没势，也管不了他们。管仲在多次谋事碰壁之后，终于有机会到了公子纠的手下做事。同时，鲍叔也弃商从政，在公子小白手下做事。公子纠和小白都是齐国国君襄公的异母弟。齐襄公是个昏庸残暴的无道之君，肆行暴虐，诛杀无辜，他的兄弟和大臣纷纷避走他国。公子纠的母亲是鲁国（在今山东西南部）人，他就在管仲和另一谋臣召忽的保护下逃到了那里。鲍叔则随同公子小白一起避难于莒国（辖今山东安丘、诸城、沂水、莒县和日照）。公元前686年，齐国国内终于暴发内乱，襄公被杀死，大夫高偃派人往莒国迎接小白回国即位。同时，鲁国闻讯也送纠回国即位，并派管仲领兵拦截小白。管仲与小白的入马途中相遇，他眼明手快，对准小白当胸就是一箭，只见小白大叫一声便倒在车里了。管仲于是护卫公子纠不慌不忙赶路，走了六天，回到了都城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谁知小白竟已先到，即位为君了，称为齐桓公。小白为什么没死呢？原来古人腰间都系有宽宽的带子，带子两头用青铜做的带钩挂住，管仲那一箭恰恰射在小白的带钩上了，所以小白并没受伤。等管仲和公子纠一走，他们便兼程赶往临淄，抢在公子纠前面了。

鲁国还要帮公子纠夺位，但在乾时（今山东桓台县南）被齐国军队打得大败，连国君鲁庄公的战车都被齐国军队夺去了，庄公好不容易才拣条命逃回国。

桓公即位以后，本想安排鲍叔为相，但鲍叔却向他推荐管

仲，说：“你如果只想治理好齐国，那么有高傒和我辅佐就够了；如果你想称霸诸侯，那就非得到管仲不可”。因为“我在五个方面不如管夷吾：一是宽和为政施惠于民；二是掌握大权而不使之旁落；三是忠诚待人，团结群众；四是制定礼仪使天下效法；五是执掌军纪，提高战斗力”。就是无论理政治军，还是辖士管民及外交，他都不及管仲的才能。但桓公记恨那一箭之仇，很有些犹豫。鲍叔进一步劝说道：“他当时是为了主人公子纠，你若是赦了他的罪，用他为臣，他也会一样为你尽忠”。桓公被说服了，便派鲍叔带着军队去鲁国，逼鲁庄公杀了公子纠，并声言要将管仲与召忽带回齐国治罪，逼鲁庄公将二人交出，召忽闻言自杀了，管仲被押回齐国。鲍叔耽心鲁国反悔，直催囚车快走。管仲知道鲍叔会用他，也希望快点赶回国，就编了个歌，教推囚车的军士们唱，军士们唱着歌，忘了疲劳，走得也起劲，很快就走出了鲁国国境。鲍叔便把管仲从囚车里放出来，带回京城。

“治国必先富民”

齐桓公是个豁达大度、善于纳谏任贤的政治家，他接受了鲍叔的举荐之后，便决定重用管仲。当管仲同鲍叔回到齐国的时候，他“三望（音信）三浴”进行郊迎，就是沐浴三次，在身上洒了三遍香水，然后亲自到郊外去迎接管仲，用这样庄重的礼节来表示对管仲的尊重，并任他为“使相”，虚心向他请教治国之策。管仲说：“知与之为取，政之宝也。”就是说，懂得给予（百姓）就是（从百姓那里）有所得，是治国之宝。这一基本原则的具体解释是什么呢？管仲说：“凡治国之道，必先富民。民富则易治也，民贫则难治也。……故治国常富，而乱国常贫。是以善为国者，必先富民，然后治之”。因为国家富足，四方之人才会来投奔，土地开辟，人民才不致流散，仓廩充实才能谈礼义，衣